

河源市财政局文件

河财非税〔2016〕14号

印发《关于深化河源市市直“收支两条线” 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政府直属有关单位：

为深化市直收支两条线改革，规范非税收入收支行为，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经报市政府批准，现将《关于深化河源市市直“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关于深化河源市市直“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附：

关于深化河源市市直“收支两条线” 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非税收入管理，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规范非税收入征缴和支出行为，充分发挥非税收入作用，根据市编委《关于市直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相关事项的处理意见》（河机编〔2012〕94号，以下简称“河机编〔2012〕94号”）和市委改革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必要性

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是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重要举措。根据中央、省的统一部署，我市的收支两条线改革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管理制度，收支两条线改革顺利推进，初步实现了“收支分离、规范管理”的目标。到目前止，我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收益、彩票公益金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政府收入的利息收入、其他非税收入都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截止2015年12月，市直已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单位共88个（其中含11个一次性收费单位），收费项目约140个，实现非税收入

总额 19.7 亿元。但随着政府机构改革、预算管理改革的深入推进，以及中央、省对收费政策的调整，我市非税收入征管工作出现了一些新的问题，存在个别“收支不分离”及未及时上缴非税收入的现象。因此，开展“收支两条线”专项检查，巩固已有成果，加强监督，完善管理，非常迫切、非常必要。

二、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一）总体要求。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非税收入征管，规范政府收支行为，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健全公共财政体制，理顺政府非税收入分配秩序，提高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充分发挥非税收入作用。

（二）工作目标。

1. 开展收支两条线管理专项检查，确保非税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及时足额上缴。
2. 深化“收支两条线”改革，不断完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收支两条线管理，进一步提高非税收入征管工作水平。

三、实施范围

（一）开展收支两条线管理专项检查。此项专项检查工作的范围包括已经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市直各部门、执收单位。主要包括：一是否按规定组织征收；二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三是否按规定设置非税收入过渡性质账户；四是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项目是否按规

定设立，有无提高或降低标准收取以及扩大范围收取，有无利用行政权力搭车乱收费；五是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和罚没收入的执收执罚部门是否按规定使用财政票据；六是取消、停征、减征、免征或者缓征收非税收入，以及调整非税收入的征收对象、范围、标准和期限，是否按规定权限进行报批。

（二）对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根据河机编〔2012〕94号文第二条第三款“以上有经营事业性收费的单位，经费原则上纳入财政‘收支两条线’管理”的规定，将仍未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剔除河源市人民医院、河源市中医院、河源市妇幼保健院、河源日报社、河源晚报社、河源广播电台等实行定额补助的单位外，将其他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名单详见附表，最后名单以重新界定为准）。实行“以收定支、超支不补”，收入全额缴入财政，支出由市财政根据单位收入情况，以及单位经营成本、费用支出情况进行拨付。

四、具体安排

（一）收支两条线专项检查工作步骤及要求。检查工作采取自查自纠和实地检查相结合完成，自2016年5月至7月中旬结束，分自查自纠、实地检查、整体提高三个阶段。

1、自查自纠阶段（5月15日至5月31日）。各部门、各执收单位根据本部门执收政府非税收入的项目和范围进行自查自纠，发现问题及时自行纠正。认真填写《河源市市直政府

非税收入自查情况表》、《河源市市直执收单位开设非税收入过渡性账户情况自查表》（以下统称“自查表”，可登陆 fsb3388373@163.com 下载，登陆密码：3388373），于2016年5月31日前，将本部门的政府非税收入专项清理检查情况和意见，连同《自查表》、报市财政局（非税办），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 fsb3388373@163.com 邮箱。

2、实地抽查阶段（6月3日至6月30日）。根据各单位自查情况，由市财政局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组成政府非税收入专项清理检查小组，对市直各部门、各执收单位政府非税收入进行重点抽查。

3、整体提高阶段（7月1日至7月15日）。根据各单位自查及抽查情况，由市财政局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并针对存在的普遍性问题提出完善征管的意见。对严重违规违纪单位和重大违规违纪问题，移交有关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二）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分类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步骤及要求。

1. 重新界定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对仍未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管理现状、市场同类企业经营情况等进行了调研，对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重新确定。凡属事务性管理服务，原则上都要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通过简政放权，转变政府职能，创新行政管理方式，进一步发

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市场主体的创造活力，把一些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推向市场，减轻政府负担。（5月份前）

2. 开展清产核资工作。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结合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6 年广东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财资〔2016〕5号），从2016年6月开始开展清查核资工作。

3. 开展银行账户清理工作。根据市政府批准的《河源市市直预算单位银行账户清理工作实施方案》，从5月1日开始开展银行账户清理工作。

4. 收支两条线管理正式实施时间。从2016年9月份起，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收支纳入财政收支两条线管理，实行“以收定支、超支不补”。收入全部缴入市财政，各单位可根据经营成本、人员工资等费用，以及缴入财政专户资金情况，向财政部门提出用款指标，由财政部门审核后按国库集中支付办法进行拨付。

从2017年开始，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统一按照市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年度收支预算计划报市财政审核后批准。（2016年10月至12月份）

五、保障措施

开展收支两条线管理专项检查和完善公益二类收支两条线管理是目前一项十分重要的紧迫任务。各有关单位要将其列

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确保成效。

（一）加强领导。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收支两条线”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建立统一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对专项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和作出工作部署，推动工作有序开展，努力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整体工作格局。

（二）各负其责。市编办、市财政局、各有关单位要各负其责，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

1. 市编办负责对现有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进行调研摸底，重新对现有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进行界定。对今后新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情况及时抄送市财政局，以进一步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

2. 市财政局负责组织实施非税收入检查工作；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开展公益二类单位清产核资和银行账户清理；部署编制收支预算；按有关资金管理规定核拨资金。

3. 各有关执收单位根据专项检查工作目标要求，按时、保质完成自查各项工作。要精心组织，积极配合，确保自查结果的真实、准确，并如实提供相关的账目和资料，同时提供必要的抽查办公条件。

4. 纳入收支两条线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要按照市直预算编制要求，编制收支预算计划；按照“以收定支、超支不

补”的原则，按程序请拨资金。

（三）严肃纪律。

各有关单位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开展清查核资工作；要在规定时间对应撤销的账户进行撤销和划缴资金；严禁借机乱发奖金、津贴，严禁突击花钱、挥霍浪费。对提供虚假材料、有意隐瞒不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将移交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此次开展收支两条线专项检查和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要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可以对专项检查和清产核资、银行账户清理工作进行举报。监督举报电话：3130633、3388377，联系人：市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

附表 1. 河源市市直政府非税收入自查情况表

2. 河源市市直执收单位开设非税收入过渡性账户情况自查表

抄送：张文、建文、国平同志，市纪委、市委办

河源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6 年 5 月 17 日印发

（共印 100 份）